

责编:王玮
电话:(010)67113382
传真:(010)67113772
E-mail:hjbslaw@sina.com

05-08版

本期导读

《济南市湿地保护条例》明确了管理体制、资金来源、保护措施、责任追究等关键因素
各负其责协力保护依据清晰

嘉兴在浙江率先启动
污染源环境执法随机抽查制度
泄密者将调离执法岗位

苏州首例环境公益诉讼案宣判
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场地污染修复费、调查费等逾15.6万元

6版·立法

7版·执法

8版·说法

重庆三部门联合通报新环保法实施情况

实施行政处罚2474件、处罚金额1.1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7%、47%

本报见习记者阎杰

2016年1月20日,按照重庆环保世纪行组委会安排,市高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环保局联合召开新闻通报会,介绍新环保法实施第一年重庆贯彻执行情况。2015年,重庆通过加强立法、严格执法、强化司法、完善监督,进一步健全生态环保法制体系,强化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者环保主体责任意识,有序引导公众参与环境保护,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环保、公安、法院积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据重庆市环保局副局长陈卫介绍,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要求,重庆市政府办公厅2015年出台《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2015年,全市环保部门共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474件,处罚金额达1.1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7%和47%。

其中,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案件9件,实施查封扣押案件35件,责令停产停业案件42件,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案件50件,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61件。

2015年,重庆市公安部门共侦办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类刑事案件925起,破案816起,采取强制措施549人;立污染环境刑事案件128件,采取强制措施131人。“公安部门已形成环保总队主导、相关警种和区县局合作的工作机制,破获了白某某污染环境等两起公安部督办案件,有力打击了环境犯罪。”市公安局环境安全保卫总队总队长姜志勇称。

自2011年底试点设立环境资源专门审判机构以来至2015年底,重庆市三级法院专设环境资源审判庭、合议庭已集中受理环境资源一、二审刑事、民事(含公益诉讼)、行政案件和行政非诉案2054件,审结1960件。其中,2015年共集中受理990件,审结907件。

重庆市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吴比介绍,针对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行为对环境经济价值、生态价值等多重价值的损害,重庆还试行“生态环境修复令”。

2015年6月,渝北区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在嘉陵江边宣布了“生态环境修复令”,组织11名非法捕捞水产品罪缓刑人员自愿出资向江中增殖放流鱼苗1.5万尾。

完善制度创新举措强化法律威慑

重庆市环保局与市高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建立健全案件移送、联合处置、信息共享、紧急案件联合处置和重大案件会商督办等联动机制,联合印发《关于试点集中办理环境保护案件的意见》、《关于集中办理环境资源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制度规范。

重庆市法院在2011年底在万州区、渝北区法院设立环境资源专门审判机构的基础上,专门设立了环境保护审判庭,并于2014年底在涪陵区、黔江区、津南区法院增设环境资源审判庭。将涉及环境资源要素的刑事、民事、行政和非诉案件归口至环境资源审判庭审理。

重庆市公安局于2014年11月成立环境安全保卫总队,2015年初正式运转。全市各区县公安机关与当地环保部门均建立了协作机制,共有公安环保专职干警165人。与市环保局联合印发《重庆市环境保护与公安机关执法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联合开展“利剑1号”专项行动,联动执法220余次,整治突出环境问题68起。

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与市公安局环境安全保卫总队联合成立“重庆市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联合执法办公室。”2015年,市环保局组织或配合有



图为重庆市环保部门执法人员正在某汽车生产企业污水排放口进行现场检查。重庆市环保局供图

关部门开展了10余项专项行动,检查各类企事业单位1.4万余家;市环保局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750件,处理网络投诉举报1792件,市12369环保热线共受理投诉举报5.3万余件。

地方环保法规体系不断健全

重庆坚持立、改、废相结合,积极推动地方环保法规建设。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推动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化。

2015年,《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草案)》、《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已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并通过第一次审议;《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草案送审稿)》已完成起草论证;《重庆市污染场地环境保护管理办法》、《重庆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办法》、《重庆市饮用水源污染防治办法(修订)》已完成起草、《重庆市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重庆市辐射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已开展调研。

在加快地方环保法规体系建设的同时,重庆还特别注重加强新环保法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教育。

2015年,市环保局与市委宣传、网信办、华龙网联合举办重庆市首届环保网络直播晚会,共吸引500万人次观看;运用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开展普法互动宣传,累计吸引3万余名网民参与竞猜;组织媒体曝光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扰民等一批环境违法行为,报道中高考噪声执法检查等专项执法行动,采取“以案说法”方式强化普法效果;累计在市委党校、区县党校面向2.5万名党政领导干部举办各类环保讲座128场次;将新环保法内容纳入全市法治理论考试范畴,共20万人参加考试。

环境信息公开作为改革重点任务之一

“我们将环境信息公开,作为市环保局牵头的2015年全市生态文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之一。”陈卫介绍,重庆市环保局2015年依法主动公开环境质量、监测执法、行政许可等各类环境信息3万余条,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37件。

据了解,重庆市环保局出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

知》、《进一步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修订《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纳入公开目录。改版升级局公众信息网,信息发布更加及时丰富,公众办事更加便捷高效。

同时,抓好《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落实,督促435家重点企业依法公开环境信息。市、区县(自治县)两级环保部门对重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情况实施常态化抽查检查。

在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的基础上,重庆还严格落实新环保法关于公众参与的要求。

重庆市高院将环境公益诉讼作为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的重心。在试点期间,规定提起环境公益诉讼原告的范围及诉讼费缴纳的缓减免办法;明确检察院可以支持环境污染、破坏行为受害单位或个人向人民法院提起环境公益诉讼、行政诉讼,也可以支持依法登记设立、以保护环境为目的的公益性社会团体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环境保护刑事案件被告人给国家财产、集体财产造成损失的,检察院可一并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吴比介绍,由市高院指定万州区法院立案受理的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诉湖北省恩施自治州建始县磷矿厂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水污染责任纠纷案,已于2016年1月宣判。法院判令磷矿厂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经批复和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不得生产;对工厂附近的洼地土壤进行生态修复,逾期不履行修复义务或修复不合格,由其承担修复费用99万余元;另外,还必须在国家级媒体上赔礼道歉。

在环保公众参与方面,市环保局制定印发《关于推进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实施意见》、《重庆市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实施办法》。在受理建设项目或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拟批准决定后和审批结束后,及时通过网站和媒体进行公告。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要求,通过论证会、听证会或其他形式征求公众意见。

此外,重庆市环保局还加强与在渝主要环保社会组织联动,积极引导参与环境宣教、培训工作,有序参与环境保护监督工作。支持在渝主要环保社会组织依托各自优势,开展大学生环保社团骨干培训、次级河流水质现状调查等活动。并于2015年底组织开展了重庆市首届“环保公众开放周”活动,党代表、人大代表、政

协委员、媒体记者、公众代表等1.2万余人参加相关活动。

2016年重点抓好五方面工作

法治管长远,管根本。2016年,重庆环保部门将进一步增强法治思维,坚持依法保护、依法治理、依法监管,发挥法治的引领和约束作用,着重抓好5个方面工作。

在依法行政和依法履责方面,将严格环境准入,执行禁投清单,控制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和产能过剩项目,助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对区县环保工作的督政,落实好国家《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优化环保绩效考核体系,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大环境质量考核权重。

在环保地方法规标准体系建设方面,将推进出台《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重庆市污染场地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完善发挥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标准体系。

在严格环境执法方面,将完成违法超标建设项目、排污许可证等问题整治,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手段,提高执法水平和效率,增强环境执法的统一性、权威性、有效性。

在强化环境刑事司法联动方面,将完善环境案件移送、联合调查、信息共享等环境刑事司法联动机制,探索建立环境污染刑事案件证据规则和案件移送规则。

在环境法治宣传教育方面,将《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环保法律法规政策纳入环境保护普法计划,开展环境法制培训和普法宣传,强化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环保主体责任意识。

智慧环保领航者
梦兰神彩
www.shencal.cc
特约刊登

湖北交出2015年执法成绩单

罚款7711万,按日计罚案件23起

本报湖北环保厅近日通报2015年全省环境执法工作开展情况,交出新环保法实施第一年“成绩单”。2015年,湖北共检查企业44574家次,罚款7711万元,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案件23起,其中按日计罚单笔最高处罚金额达270万元。

据省环境监察总队队长李永福介绍,一年来,湖北省环保厅组织开展了环保大检查、空气质量改善行动、饮用水水源保护专项整治等一系列工作,环境监管执法取得了明显成效。

湖北省全年共检查企业44574家次,责令停止建设416家,责令停产727家,责令限期改正或限期治理1999家,关停取缔150家,罚款企业1364家,罚款金额7711万元;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案件23件、查封扣押案件149件、限产及停产案件51件等。全年共实施行政拘留案件80起,办理环境污染犯罪案件15起。

“对老环境问题咬住不放,对新环境问题敢于亮剑。”李永福表示,2015年,湖北共受理、查处各类环境信访案件42113件,并对全省2013年以来未结案和贯彻《湖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零

点行动”立案查处的案件进行了跟踪督办。下一步将实施“五个一批”整改活动。

2015年,湖北省环境科技监管水平也得到提升。基本建成覆盖全省的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国控企业排放口环境监测网,省级正式使用“12369环保热线”,市一级以上环保部门开通了12369微信举报平台。共接受微信举报131件,各类投诉均已按期办结。

“2015年,湖北省上下牢固树立‘绿色决定生死’理念,环境质量持续保持稳定。”李永福说,全省PM₁₀浓度均值以及纳入国家考核的12个地市级大气污染物PM₁₀平均浓度,与2014年同比均有小幅度下降。全省主要河流水质为良好,全省重点城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三峡库区和丹江口库区水质总体良好,三峡库区干流、支流21个监测断面全部达到Ⅰ类~Ⅲ类标准。

李永福表示,全方位的环境执法与整治还促进了全省产业结构调整。2016年,湖北将继续开展新环保法实施年活动,继续深入开展环境保护“三大行动”,全力打好补齐环保短板攻坚战,大力推进湖北绿色发展。高原

黑龙江省公安厅成立经济保卫总队

专门打击环境污染等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记者吴殿峰哈尔滨报道 经黑龙江省委、省政府批准,省公安厅近日增设经济保卫总队,以专业队伍解决环境污染、食药犯罪领域发现难、取证难、鉴定难、惩处难等问题,重拳打击此类犯罪行为,切实维护食品安全和环境良好。这是继天津、河北和山西等省市之后,全国第九支打击此类犯罪的省级专业队伍。

据黑龙江省公安厅经济保卫总队队长张齐彬介绍,省公安厅经济保卫总队的工作职责主要是:组织、指导、协调全省公安机关办理破坏环境资源保护、危害公共卫生、生产销售伪劣商品

等犯罪案件和部分危害公共安全、侵犯知识产权等犯罪案件,直接办理一些在全省有重大影响的涉及上述罪名的重大刑事案件。同时,还负责指导、监督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

据悉,针对环境污染和食药犯罪行为,黑龙江省公安厅经济保卫总队快速打击的同时,还进一步提高发现违法犯罪行为的能力,拓宽线索来源渠道。分别在龙警网、微信公众平台上增设举报电话,同时设立电话举报专线,公众可直接拨打电话对食药和环境

宁夏成立食药与污染犯罪侦查总队

打击环境犯罪将更专业、更精准

本报见习记者张平 崔万杰银川报道 宁夏回族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近日同意自治区公安厅治安总队加挂“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总队”牌子,内部增设科级机构若干。

据介绍,长期以来,监管部门对食品药品和环境违法犯罪的打击力量稍显薄弱,几乎是各地普遍存在的问题。公安部门未成立相应部门,而负责此项工作的民警往往身兼数职,投入的精力十分有限。

2014年,国务院及相关部门下发文件,明确要求各省级公安机关必须成立打击食药犯罪的专门机构。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多次与自治区编办、食安、环保等部门沟通协商,最终在公安厅治安总队加挂“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总队”牌子。

其主要职责为:掌握、分析和研究全区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信息和规律,拟定预防、打击对策;建立与食品药品、环保部门联动执法机制;组织、指导、协调全区食品药品领域犯罪案件的侦办,参与区域性的食品药品安全和环境领域专项整治活动;侦办上级领导交办以及社会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和环境案件。

数据显示,2013年~2015年,宁夏破获的涉及食品药品与环境的刑事案件达80余起,包括宁夏明盛染化有限公司污染环境案等一批在全国、全区具有影响的食品药品和环境案件,对违法行为起到了巨大的震慑作用,有力维护了食品药品和环境领域安全。

宁夏回族自治区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总队的成立,标志着宁夏环境安全监管工作进入了严查、严管、严惩新阶段,打击环境犯罪将更加专业、更加精准。

金华十天查处违法案件八起

督促企业学法知法懂法守法

本报浙江金华市环保部门近日开展污染大环境专项行动,并邀请新闻媒体全程参与。10天共依据新大气污染防治法查处案件8起,执行责令整改案件13起,发放新大气污染防治宣传资料193份,有力推进了新大气污染防治法的实施。

被依法查处的7家企业和一名个人分别是婺城区乾西乡坛里村村浩明挤塑板厂、金东区澧浦镇工业园区金华市彩虹彩印厂、金华市开发区积道街老汤齿齿齿厂内铜熔炼作坊、义乌市后宅街道新凉亭工业区荣瑞宝饰品有限公司、东阳市横店电子园区东阳市千功坊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永康市芝英镇溪岸村吉利雅工贸有限公司和浦江清洁工周某。

上述企业主要违法行为有:未经环保审批,未安装废气处理设施,产生废气未经处理直接外排;未经环保审批擅